

#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

## 土地征收预告

汴龙土預告(2023)第19号

为保障开封市龙亭区经济发展和公共利益需求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现发布土地征收预告:

### 一、拟征收土地的范围、权属

北外环路,旅游集散中心广场东侧规划路至夷山大街。

### 二、拟征收土地目的

交通运输用地,符合法律法规的征收情形。

### 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本土地征收预告发布后,由区政府组织征收、评审、北郊乡和西郊乡政府、农业农村、人社、自然资源规划、林业等相关职能部门,对拟征收土地的权属、地类、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、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的权属、种类、数量进行全面调查。

### 四、其他事项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,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栽抢建;违反规定实施的,不予补偿安置。

特此公告。



2023年3月10日